

合同编号： YSJCHT-2026-012

阳江市江城区中心洲联围、埠场联围徐寨仔、荷兰等小型水闸重建及大坑山水库维修加固、华龙水闸重建工程检测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阳江市江城区河道堤防管护中心

承包方（乙方）：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6年3月12日



合同名称：阳江市江城区中心洲联围、埠场联围徐寨仔、丹兰等小型水闸重建及大坑山水库维修加固、华龙水闸重建工程检测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YSJCHT-2026-012

工程名称：阳江市江城区中心洲联围、埠场联围徐寨仔、丹兰等小型水闸重建及大坑山水库维修加固、华龙水闸重建工程

工程地点：阳江市江城区

委托方（甲方）：阳江市江城区河道堤防管护中心

承包方（乙方）：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甲方委托乙方对阳江市江城区中心洲联围、埠场联围徐寨仔、丹兰等小型水闸重建及大坑山水库维修加固、华龙水闸重建工程第三方检测部分的原材料、中间产品等进行检测，现签订协议如下：

一、检测依据及内容

1、检测依据：按照有关水利水电工程行业规程规范、国家标准以及其它相关行业规程规范进行检测，具体按试验委托单进行填写确认。

2、检测内容：

水利工程混凝土工程、岩土工程、金属结构、量测、机械电气以及施工图纸范围内所需的检测。

3、计划检测时段：自合同签订至项目完工（实际检测日期以甲方要求为准）。

二、检测费用及支付方式

1、检测费用（含税）：

总价包干检测项目检测费用按本工程建安费价格的0.3%计算，共计184,993.76元（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万肆仟玖佰玖拾叁元柒角陆分）（（依据粤水质监（2009）31号关于印发《广东省水利工程质量对比检测实施办法》的通知）计算方式为 $61664588.18 \times 0.3\% = 184,993.76$ ，最终价格以审计部门审计结论为准。

2、支付方式：

总价包干检测项目：根据甲方施工合同工期，每季度支付一期，每期23124.22元，最后一期以审计部门审计结论为准，结算金额为：以审计部门审计金额-已支付金额。

三、税费及收款账号

1、税费：检测费的6%，（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乙方收款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789491969X

户名：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

账号：7699 0929 8610 588

地址：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 67 号 39 栋、50 栋、51 栋

联系电话：0769-87723263

四、双方义务和责任

1、甲方义务和责任

(1) 除土的密实度试验等需在现场检测的项目由乙方在现场检测外，其余的原材料和中间产品均需由甲方取样送检到乙方试验室进行检测。

(2) 属于甲方合同范围内的取样工作，甲方应根据合同文件和有关标准、规程、规范规定的频率和要求按工程进度进行取样。

(3) 甲方保证所提供工程信息内容和送检样品的真实性。甲方需为乙方提供以下信息：

①回填土压实后，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检测人员进行取样，并提供回填土检测的部位（桩号、高程）；

②提供水泥、钢筋等原材料提供出厂合格证、品种、规格、批号、生产厂家等信息，钢筋焊接接头的钢筋规格、焊接接头方式、代表部位等信息；

③提供砂、石品种、规格、产地等信息；

④混凝土试件及砂浆试件成型时间、代表部位、强度等级等信息。

⑤提供桩基的桩径、桩身设计强度等级及桩基的其他信息；

⑥提供钢结构的相关信息；

⑦提供混凝土构件的相关信息；

⑧其他需要甲方提供的信息。

(4) 如非因乙方原因造成需要更改检测报告的，甲方需向乙方支付报告更改费（20 元/页），涉及部位改动及工程质量安全问题的还需要提供监理证明。

(5) 甲方指派 曾昭鼎（联系电话：13326595732）作为项目联系人，负责沟通协调本项目、对检测报告进行签收等事宜。

2、乙方义务和责任

(1) 乙方严格按甲方的施工进度进行检测，不得无故拖延；如有上级部门检查，乙方需配合甲方。

(2) 乙方承担的检测工作范围：

水利工程混凝土工程、岩土工程、金属结构、量测、机械电气以及施工图纸范围内所需的检测。

(3) 按本协议规定及国家有关规范进行平行对比检测工作，对平行对比检测结果的合法性、真实性、客观性负责，对检测数据负责，及时、准确地为甲方出具上述试验结果的常规检测报告一式叁份。

(4) 乙方为甲方提供优质服务，在工作过程中承诺持续不断改进对客户的服务，在检测过程中，如发现检测结果异常，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及监理单位。

(5) 乙方指派 龙伟康（联系电话：15626479049）作为项目联系人，负责本项目相关事宜。

五、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对本合同未明确的其他内容发生争议时，先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双方无法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可向被告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其它事宜

1、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未尽事宜，另行协商。

2、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授权人或其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至检测项目完成并结算完毕后，合同条款即告终止。

(以下为签署内容, 无合同正文内容)

甲方: 阳江市江城区河道堤防管护中心

乙方: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章:

联系电话: 0662-3182182

联系电话: 0769-87723263

联系人:

联系人: 龙伟康

日期: 2016年3月12日

日期: 2016年3月12日

签约地点: 广东省阳江市江城区

附件一：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769909298610588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罗柱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J6020011282808



2020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二：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YJ2602140490

广东建科源胜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受阳江市江城区河道堤防管护中心委托，阳江市江城区中心洲联围、埠场联围徐寨仔、丹麦等小型水闸重建及大坑山水库维修加固、华龙水闸重建工程平行、对比检测服务（采购项目编码：4417026824585282601270191），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已下架）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为（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服务时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并提交成果。。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阳江市江城区河道堤防管护中心接洽，在30个自然日内与阳江市江城区河道堤防管护中心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阳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6年02月14日